



三门峡市中医院保洁合同

甲方:三门峡市中医院



乙方:三门峡亿家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,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,双方就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 C 区卫生保洁工作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保洁范围

1.对病房内设施如窗台、病床、床头柜、设备带、电视机、卫生间做好日常保洁。保障病房内卫生清洁,满足护理部对病房的要求标准及规定要求。

2.负责对病房生活垃圾收集处理,垃圾箱(桶)内外保持清洁,及时处理及更换垃圾袋,无散乱垃圾,无积水,无异味,各类垃圾运到规定的地方。

3.康复科研楼大厅、会议室、走廊、楼梯间及所属公共场所。

4.新院区地下车库及外围、发热门诊大厅、走廊、楼梯间、全院医疗废物收集及所属公共场所。

二、保洁要求

窗明几净、地面、墙面、天棚、屋面清洁卫生、无杂物、无痰迹、无水迹、无血迹、无尿迹、无烟头、无卫生死角等,达到医院和上级卫生部门检查要求标准。

三、保洁费用及付款方式

1.年费用总金额: 574500 元/年, (含税), (大写): 伍拾

柒万肆仟伍佰元整（元/年），每月 47875 元/月，（含税）。

2.结算方式：服务费按月支付，原则上当月保洁费于次月支付，每月¥47875 元，（含税）。

3.以科室、病区当月保洁公司服务质量反馈表为考核依据，总务科对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考评并出具服务质量考核及处理意见书，奖优罚劣，结算当月保洁费，原则上当月保洁费于次月支付。

四、甲方责任和义务

- 1.为乙方提供保洁工具及物品的存放处。
- 2.对乙方的保洁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并及时提出整改意见。
- 3.加强本院职工爱国卫生教育，配合乙方保洁工作能顺利进行。

五、乙方责任和义务

1、严格执行卫生保洁行业服务标准，结合院方实际情况及要求进行卫生保洁工作，做到抹布、拖把等分区分类使用，实现标识明显，同时遵守院方相关规章制度，服从医院安排，使保洁工作达到院方及患者满意。

2.地库及地面、发热门诊、康复科研楼大厅、走廊、楼梯、会议室、卫生间、病房等保洁区域定员、定岗、定时打扫、巡视保洁。

3.安排保洁员每天 6:30---21:30 负责门诊楼卫生不间断保洁，针对重点区域，加强巡视，保证不脱岗，不断岗；安排专人负责大厅、病房、走廊、楼梯、门、宣传栏、灯箱、广告玻璃等的擦拭保洁工作。

4.清扫工具、84 消毒液、洗涤液、垃圾袋等保洁员工作所涉及一切物品开支均由保洁公司承担。

5.保洁工具要分开使用（卫生间、走廊）并悬挂，要有标识。

6.每周对卫生间、公共卫生间进行一次清洗消毒，每月对天花板死角、公共区域进行一次清洗消毒。

7.乙方负有开具发票义务，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，为乙方结算上一月保洁服务费用。

8.乙方为指派到甲方医院的每一位保洁人员缴纳意外保险，保洁人员如发生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，但可以协助乙方处理相关事件。

9.乙方保洁人员因过错导致第三人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，由乙方作为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，若保洁人员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，乙方承担责任后可向其追偿。

六、考核办法

1.乙方主管每日要深入科室了解和听取意见和建议，对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解决，并以书面形式将整改落实情况反馈到甲方总务科。

2.甲方总务科每月按保洁质量标准逐项检查考评，查出一项不合格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 元，每月按项累计，综合考评，按考评结果结算当月保洁费用。

3.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工作场所，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卫生保洁服务等违约行为时，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（包括由于乙方人员工作中失职，给科室造成的损失），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，若科室发生投诉事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 元，本月发生同类事件三次的（包含三次）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 元。一个月内同类事件发生三次以上

且拒不整改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七、合同期限

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。

八、未尽事宜

1.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，双方协商一致由三门峡仲裁委进行仲裁。

2.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三份乙方一份。

3.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(盖章)



乙方：(盖章)



甲方代表(签字)

张磊

乙方代表(签字)

王磊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4 月 30 日

